

湄潭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提升改造项目需求公示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湄潭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 2、项目编号：ZYHY-2024-111号
- 3、项目序列号：ZYHY-2024-111号
- 4、项目联系人：胡潇
- 5、项目联系电话：15772725456
- 6、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7、采购货物或服务情况：（具体要求详见附表）。

采购主要内容：采购勾臂式垃圾箱。（详见采购清单）

采购预算：2065000元；

采购数量：1批；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40 日内完成安装交货、验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 详见《采购文件》。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一般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等属于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材料（经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连续三个月财务报表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3、提供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自行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4、投标供应商须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 1个月发生并缴纳的完税凭证或银行回单（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申报证明或加盖税务机关公章的申报表或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相关证明。

5、投标供应商须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发生并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提供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7、投标供应商须没有不良信用记录，若有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投标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一栏分别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自行查询上述要求中各网站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时间段）；

8、信誉要求：投标供应商承诺本企业近三年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承诺近三年内无骗取成交、无司法诉讼案件、三年内无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只允许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中小微企业需出具相应的声明函；中小微企业的分类标准按照工信部统计局发改委财政部四部委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

2、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采购预算中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开展采购活动时不收取磋商保证金。采购项目中标企业为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的）的，该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投标中享受同等优惠，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中小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以当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

(3) 特殊资格要求：无。

三、评标方法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综合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因素：投标报价及合理性、类似业绩、项目人员、采购方案等。

三、评标形式（采用以下具体步骤）

第一步：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初步选定入围综合标评议的投标商

本项目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或授权招标代理机构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要求审查投标人的资格，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要求审查。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符合者将作为有效标，并进入第二步综合评议。不符合，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能进入第二步评议。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等属于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材料（经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连续三个月财务报表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
3	提供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自行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4	投标供应商须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 1个月发生并缴纳的完税凭证或银行回单（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申报证明或加盖税务机关公章的申报表或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相关证明。
5	投标供应商须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发生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自行提供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7	投标供应商须没有不良信用记录，若有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投标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一栏分别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自行查询上述要求中各网站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时间段）；
8	信誉要求	投标供应商承诺本企业近三年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承诺近三年内无骗取成交、无司法诉讼案件、三年内无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只允许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中小微企业需出具相应的声明函；中小微企业的分类标准按照工信部统计局发改委财政部四部委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投标文件构成和投标报价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格式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4	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文件或法律法规
5	投标文件是否存在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注：只有通过以上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否则视为未通过初审评审。

本办法计分实行百分制，满分 100 分，具体评标标准如下

1、报价分：（满分：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文件要求且最后投标报价单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单价） $\times 30 \times 100\%$ 。

注：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只允许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中小微企业需出具相应的声明函；中小微企业的分类标准按照工信部统计局发改委财政部四部委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执行；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不得无偿或以低于所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的成本价格报价。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供应商必须在开标现场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供应商提供的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投入人员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还需提供项目详细的人员配备方案，精确到各分子项具体配备的人员数量。供应商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及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2、商务分：【30分】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类似业绩	15分	投标供应商或所投产品设备制造商提供自 2021年1月以来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满分 15 分。（提供投标供应商或所投产品设备制造商的销售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	5分	投标供应商承诺产品出现故障或破损时，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0.5小时以内到达现场维修或更换的得 5 分；在4小时以内到达现场维修或更换的得 2 分。本项最高 5 分。（投标供应商自行承诺，不承诺不得分）。
质保期承诺	5分	投标供应商承诺产品质保期在原有质保期基础上增加一年的得 3 分，在原有质保期基础上增加二年的得 5 分，本项最高 5 分。（投标供应商自行承诺，不承诺不得分）。
样品	5分	箱体整体面板材质304不锈钢拉丝板：2mm一块、1.5mm一块。（规格、尺寸自定（限200mm*200mm范围内）），提供的样品满足材质及厚度要求的得5分，未提供样品不得分。

3、技术分【40分】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技术参数	25分	所投产品完全满足第七章采购内容及技术商务要求提出的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得25分。出现一项负偏离扣25分。 须在技术偏离表中逐一对应招标文件产品技术要求填写技术偏离表，如有无说明或漏项视为对招标文件不实质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凡虚假应标的按废标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
项目配送方案	5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具体配送方案进行评分： （1）配送服务方案及措施内容完整，配送人员安排合理，配送计划切实可行，服务措施完善，应急措施得当，安全保障措施到位计5分； （2）配送服务方案及措施内容完整，配送人员安排合理性弱，配送计划可行弱，服务措施不尽完善，应急措施好，安全保障措施到位计3分； （3）配送服务方案及措施内容不完整，配送人员安排欠合理，配送计划适用性差，服务措施、应急措施缺乏合理性，安全保障措施未到位的计1分； （4）未提供的不计分。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从售后服务方案描述清晰、科学规范、全面到位，售后服务计划详细，服务体系先进完备，技术队伍配置完整，服务保障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服务内容具体、合理、可行性切实可行的得5分； （2）售后服务内容具体、合理、可行性切实可行差的得3分； （3）售后服务内容具体、合理、可行性不切实可行的得1分； （4）不提供得0分。
安全施工方案	5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制定安全施工方案； （1）安全技术措施方案科学、规范、严密且操作规范的得5分；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2) 安全技术措施方案科学、规范、缺乏严密且操作不规范的得 3分； (3) 安全技术措施方案不尽科学、规范、缺乏严密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计分。

4、政策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加分）：（满分：5分）

少数民族地区加分	3分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 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 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优惠，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加 3 分。 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注：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为：云南、贵州、青海。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节能环保产品加分	2分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 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 号）文件规定，对投标产品中有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增加一个物资类别加 1 分，本项满分 2 分。 注：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必须提供财政部官网截屏和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作为佐证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复印件或扫描件必须清晰。不提供不得分。

注：评审小组成员各自评审后，再采用算术平均方法计算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四、采购内容及技术商务要求

序号	设施名称	规格	控制单价
1	勾臂式垃圾箱（不锈钢）	箱体外形尺寸为长2200*宽1480*高1200mm，有效容积3立方米，箱体整体面板材质采用304不锈钢拉丝板，底板2mm、顶板1.5mm、侧板1.5mm、后门板厚度1.5mm	5900元/个

3m³垃圾箱技术要求

1、概述：3m³生活垃圾收集箱，与1吨拉臂车配套使用。垃圾收集箱通过拉臂钩的整体装卸方式，可以与车体分离。垃圾收集箱装满垃圾后，由1吨拉臂车运往转运站或垃圾处理场倾倒。投料门位于箱体总成两侧，它是生活垃圾进料的通道；而后门采用活塞式方便倾倒垃圾的通道。

2、箱体有效容积： $\geq 3\text{m}^3$ ；

3、箱体外形参考尺寸长*宽*高：2200*1480*1200mm；

4、必须能与本县现有3m³垃圾箱互换，和现有1吨拉臂车匹配（投标人投标前自行考察），进行正常拉载、锁紧、运输、卸料等，保证作业过程的安全性、互换性、匹配性。

5、箱体整体面板材质采用304不锈钢拉丝板，底板2mm、顶板1.5mm、侧板1.5mm、后门板厚度1.5mm；（应答文件需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304不锈钢板检测报告）

6、垃圾箱底板横梁、纵梁均采用矩形镀锌管焊接而成，箱体骨架、后门骨架采用矩形镀锌管焊接而成，管材厚度 $\geq 2.5\text{mm}$ ；轨道采用12#优质槽钢或工字钢组合成型。

7、为加强顶板整体强度及防止顶板积水等现象的发生，顶板需模具一次性拉伸两块凹凸型加强筋块，后期焊接及拼装无效。（应答文件需提供清晰彩色实物图片）。

8、箱体的结构应具有足够的刚度、强度，保证使用过程中无变形且达到使用寿命要求；箱体两侧各设置1个投渣口，单个投渣口尺寸1000*500mm-1200*500mm；还应分别设置投渣盖，投渣口的设置能最大限度满足箱体容积使用率，投渣门开度 $\geq 90^\circ$ ；投渣口的高度适合正常人的身高。

9、为加强投渣门盖整体强度及刚性，投渣门盖需模具一次性拉伸两块凹凸型加强筋块，（后期焊接拼装无效），投渣盖可采用机械式弹簧铰链或者气弹簧撑杆开启方式，投料盖的开启和关闭应灵活、可靠，且露天情况雨水不进入箱体内；投料盖应确保车辆在运输过程中密封严实，不会产生遗漏和飞扬垃圾、尘埃及行驶中不得自行开启；（应答文件需提供清晰实物彩色图片）

10、箱体为整体式密闭结构，具有良好的密闭性能，保证装载运行过程中无夹渣、漏水垃圾泄漏等情况发生。

11、箱体后门必须加装“耐油发泡胶条”密封装置，并且后门专用密封胶条必须耐油、耐腐蚀、耐老化，确保无污水泄漏；后门框和后门应具有足够的刚度，箱体后门及两侧进渣门采

用锁扣式，确保正常使用中不会出现变形；后门密封胶条使用寿命 ≥ 1 年。

12、箱体为整体式密闭结构，具有良好的密闭性，无漏水、夹渣、垃圾泄漏等情况发生；

13、箱体焊缝表面应光滑、打磨平整，拉丝处理，箱体后门两脚采用轮式，前门采用柱脚式。

14、箱体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喷涂编号。

注：本项目以上内容投标供应商必须完全响应。投标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各项规格、参数必须等于或高于以上要求。采购人在验收时，其中任何一项未达到采购人验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商务要求

2.1服务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40 日内完成安装交货、验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 中标人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镇政府集镇及街道办事处所在地并安装调试完成, 采购人组织人员按要求验收, 并出具《验收评价表》, 不合格当场拒收。

2.2售后服务:

1、服务商应对其实施的项目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并能提供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全方位响应需求。

2、服务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支持: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 服务商应提供技术支持电话, 解答采购方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0.5小时内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

(2) 现场支持: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 电话响应不能解决的, 售后维护必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的4小时之内到达维护指定地点开展售后维护。

2.3质保期

质保期: 所有设备免费质保1年。

2.4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验收完成后 90 日内支付 50%, 剩余货款在验收完成后一年内商品无质量问题付清尾款。

2.5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 控制单价的方式, 以能购买较多的货物为宗旨。计算公式: 固定总价/投标单价(越低)=数量(越多)(数量采用四舍五入, 取整数)。结算以据实结算为准。